

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1 年第 3 次電機工程技士甄選報名表

姓 名		性 別	☐ 男 ☐ 女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請黏貼照片			
身分證字號		婚 姻	☐ 已婚 ☐ 未婚	兵 役	☐ 役畢 ☐ 未役				☐ 服役中 ☐ 免役
通訊地址				電 話	(公): (宅): 手機:				
最高學歷及科系					E-mail				
考試年度及名稱			考試及格類科			證書字號	年 月 日 字第 號		
現職服務單位			職系			現支俸級	____任第____職等 本(年功)俸____級____俸點		
經 歷 (重要資料請詳填)	服 務 單 位			職 稱		任 職 起 訖 日 期			
						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			
						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			
						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			
						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			
身心障礙註記	障礙類別： 障礙等級：	語文能力證書	☐ 無 ☐ ☐ 相當全民英檢 級			專業證照	名稱	核發機構	證號
是否有配偶、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等關係人員在本校服務			☐ 無 ☐ 有 (姓名：)						
所附證件影本 (請勾選)	☐ 1. 甄選報名表 ☐ 2. 個人簡歷表 ☐ 3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各 1 份 ☐ 4. 考試及格證書影本 ☐ 5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			☐ 6. 現職派令影本 ☐ 7. 最近一次銓敘審定函影本 ☐ 8. 最近 5 年之考績通知書 ☐ 9. 最近 3 年獎懲令影本 ☐ 10. 專業證照影本			☐ 11. 語文能力證明書影本 ☐ 12.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☐ 13. 切結書 ☐ 14. 汽車駕照影本 ☐ 15. 其他		
具結事項	本表所填資料均真實無誤，如有不實，除錄取資格無效外，願負法律責任。 報考本人具結簽章：								
審查核章	☐ 符合資格條件 ☐ 資格不符合								

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1 年第 3 次電機工程技士甄選簡歷表

姓 名		出 生 日 期	年 月 日
現任服務機關		現 任 職 稱	
簡要自述 至少 300 字以上 (含成長歷程、學經歷簡述、專長及興趣、服務理念、轉任原因、對本職務工作認識及期許……等)			

切 結 書

立具結書人_____參加 貴校電機工程技士甄選，如有下列情事之一，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外，如有刑責，並願意負相關法律責任暨放棄先訴抗辯權。

- 1、 檢具各項證件、資料有不實情事。
- 2、 違反公務人員任用法相關規定。
- 3、 具有雙重或多重國籍。
- 4、 具有「公務人員陞遷法第 12 條各款」、「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」或「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所定之情事」，不得辦理陞任之情事。

此 致

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切 結 人：

(簽名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通 訊 處：

行 動 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日

